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

市教委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

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重大课题攻关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课题项目招标工作办法》（教社发〔2022〕28号）文件精神，现就2022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课题项目招标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一、申报范围。申报范围包括：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课题项目招标工作办法规定的重点研究项目、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研究项目、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研究项目、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研究项目、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研究项目。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对象。

1. 申报对象为天津市教育委员会所属

的各级各类学校、科研机构、

教育研究机构、教育行政

管理部门、教育学会、

教育基金会、教育出版

单位、教育培训机构、

教育咨询服务机构、

教育评估机构、教育

研究机构、教育行政

管理部门、教育学会、

教育基金会、教育出

版单位、教育培训机

2022

2022

2022

2022

2022

2022

2022

2022

2022

二、投标条件和有关要求

(一) 每位首席专家（投标者）本次只能选择两类招标课题中的1项进行投标。

(二) 首席专家必须是法人（高等学校）担保的高等学校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有关人员，能够担负起课题研究实际组织和指导责任。同时，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重大课题攻关项目首席专家必须是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实际从事思想政治

(四) 首席专家不能作为子课题负责人或课题组成员参与本次投标的其他课题，子课题负责人本次只能参与1个课题投标，

课题组成员最多参与2个课题投标。

(五)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得投标：

承担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重大研究专项项目及其他国家级科研重大项目尚未完成者；

承担历年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后期资助重大项目尚未完成者；

正在承担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重大课题攻关项目的首席专家，在2022年9月31日前尚未提出最终成果鉴定申请者。

(六) 申请同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重大研究专项项目及其他国家级科研重大项目的首席专家，本次不能投标教

育部重大课题攻关项目。

三、申报办法和程序

(一) 以学校为单位，集中统一申报，不受理个人申报。

(二) 本次项目投标通过网络平台在线申报。教育部社会科学司主页 (www.moe.gov.cn/s78/A13/)“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管理平台·申报系统”(以下简称申报系统)为本次申报的唯一网络平台，网络申报办法及流程以该系统为准。

(三) 《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投标评审书》《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重大课题攻关项目

科研管理部门须在此之前对本校申报项目的基本信息在线审核确认。

(六) 已开通申报系统账号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 以原有账号、密码登录系统, 并及时核对单位信息; 未开通账号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 请登录申报系统, 登记单位信息、设定登录密码, 打印“开通账号申请表”并加盖管理部门公章, 传真至010-62519525。待审核通过后, 即可登录申报系统进行操作。

有关申报系统及技术问题请咨询 010-62510667, 手机: 15313766307, 15313766308, 电子信箱: xmsb@sinoss.net。

(七) 市教委联系方式:

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

2011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课题攻关项目

和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申请书填报说明

附件1

2011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课题攻关项目申请书

1

2011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课题攻关项目申请书

附件2

4. 2022 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和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重大课题攻关项目申
报常见问题答疑

